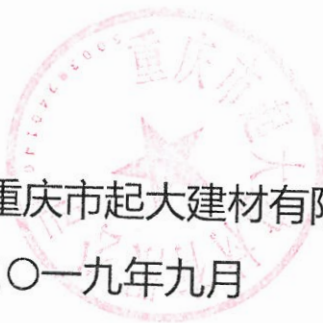


重庆市起大建材有限公司
100万吨/年石灰石开采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重庆市起大建材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



目 录

目 录.....	1
1 概述.....	2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4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4
2.2 公开方式.....	4
2.3 公众意见情况.....	5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6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6
3.2 公示方式.....	6
3.3 查阅情况.....	8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8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9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0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1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1
6.2 公开方式.....	11
7 其他.....	12
8 诚信承诺.....	13
附件 1：第一次公示内容.....	14
附件 2：第二次公示内容.....	16
附件 3：报批前公示内容.....	17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的有关规定，我公司于《重庆市合川区起大建材有限公司100万吨/年石灰石开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评价工作期间进行了公示，现对公示的内容、时间、方式等内容及是否符合《办法》中的要求进行说明。

1 概述

重庆市起大建材有限公司许家村采石场矿山位于重庆市合川区盐井街道许家村七社，重庆市起大建材有限公司于2017年获得重庆市合川区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颁发的采矿许可证，主要从事建筑石料用灰岩的开采、加工和销售，矿区范围由6个拐点坐标圈定而成，面积0.0889km²，开采标高：+590m~+535m，生产规模30万吨/年，采矿证于2020年1月21日到期。取得采矿证后，重庆市起大建材有限公司许家村采石场一直未进行开采。

由于生产规模不能满足现行政策、规划最低开采规模要求，重庆市起大建材有限公司计划将生产规模扩大至100万吨/年，并通过了重庆市合川区发改委备案（项目代码：2019-500117-12-03-068524）。在此基础上，重庆市起大建材有限公司委托重庆正山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重庆市起大建材有限公司许家村采石场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和土地复垦方案》及《重庆市起大建材有限公司许家村采石场矿产资源储量核实报告》，并于2019年4月通过专家审查。

根据储量核实报告及开发利用方案，矿区范围由6个拐点圈定，开采三叠系下统嘉陵江组第三段（T_{1j}³）的建筑石料用石灰岩矿，+590m~+535m，矿区面积约0.0889km²，设计生产规模为100万吨/年，服务年限4.2a。矿山采用公路运输开拓、汽车运输方案，台阶式分层开采方式，自上而下开采，开采矿石经转运至工业广场进行破碎加工并分级成碎石产品。本项目工业广场和生活办公区购买并沿用红南采石场工业广场和生活办公区，生产设备沿用，同时将完善一系列环保措施，项目总投资约4600万元。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规定，项目需要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故于2019年4月5日委托中煤科工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对我公司项

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在受委托的7日内，在项目所在地公众媒体（合优网：<https://www.cqhc.cn/>）进行第一次公示，公示时间为整个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

2019年5月13日~5月24日，在项目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开展了第二次公示，公示方式包括网络平台公开、报纸公开及张贴公告的方式同步公开。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有关规定，我公司与中煤科工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后 7 日内在项目所在地公众媒体网站进行第一次公示。第一次公示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

我公司公示的内容严格按照办法中的规定内容进行了公示，公示内容《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公示内容详见附件 1。

2.2 公开方式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主要采用了网络平台公开的方式，公示网站为合优网（<https://www.cqhc.cn/>），公示时间起止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10 日至整个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网站公示截图见图 2-1。

合优网属于合川区当地公众媒体网站，因此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部令第 4 号）要求。公示的时间及方式符合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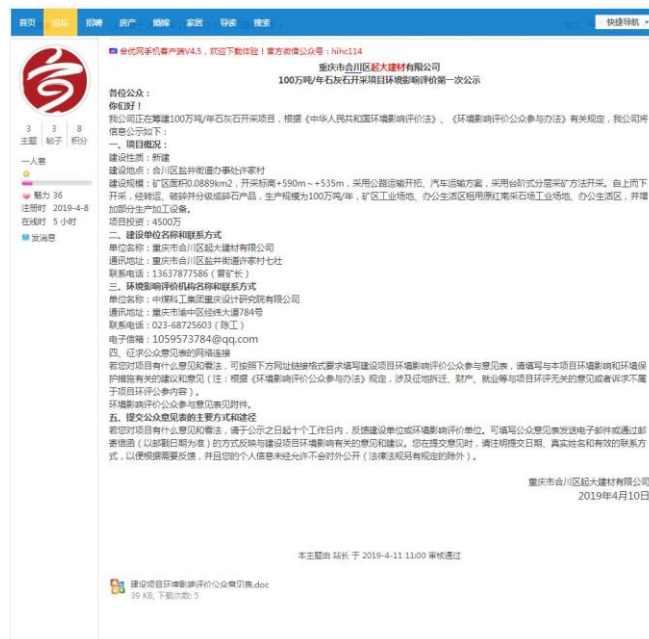


图 2-1 第一次公众媒体公示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进行了本项目的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方式包括网络平台公开、报纸公开及张贴公告的方式同步公开。

公示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公示的时限为 2019 年 5 月 13 日~5 月 24 日，公示内容详见附件 2。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包含了环境影响的主要内容，公示的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征求意见稿完成后，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于 2019 年 5 月 13 日在合优网 (<https://www.cqhc.cn/>) 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合优网为合川区当地公众媒体网站，网络平台的选取及公示时间均符合《办法》中的要求。网页页面截图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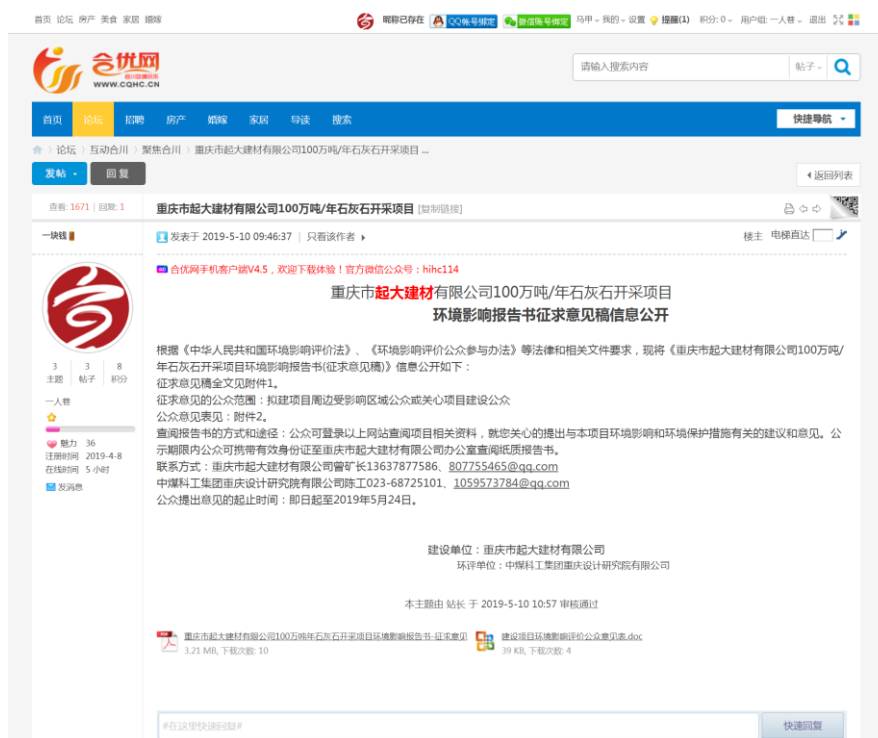


图 3-1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于 2019 年 5 月 13 日至 5 月 24 日在重庆晚报进行了两次公示，重庆晚报属于当地公众普遍能接触到的刊物，选取重庆晚报作为本次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符合《办法》中的要求，项目报纸公示照片详见图 3-2。



3.2.3 现场公示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完成后，选取拟建采石场工业广场及周边居民点进行公示张贴，公示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13 日起 10 个工作日，项目现场公示区域均

位于项目的评价范围内，属于《办法》要求的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选取符合《办法》中的要求。



图 3-2 现场公示照片

3.3 查阅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在网络公示的内容里附有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并在报纸公示和张贴公示中均提供了征求意见稿查阅网址，在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处准备了征求意见稿的纸质报告，并在所有公示方式内均告知了公众可以网络公示查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或在环评单位和建设单位查阅纸质报告。

根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的实际情况，公众选择查阅征求意见稿的方式均为网络下载，未有公众前往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处查阅纸质报告。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采用了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张贴公示三种公示方式，未采取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的质疑、反对意见，因此没有公众意见需要进行处理。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进行了本项目的报批前全本公示，公示的内容包括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不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并同步附有公众参与说明，符合《办法》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我单位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对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版）及公众参与说明在合优网（<https://www.cqhc.cn/>）进行了公示，合优网为合川区当地公众媒体网站，载体的选取及公示时间均符合《办法》中的要求。网页页面截图见图 6.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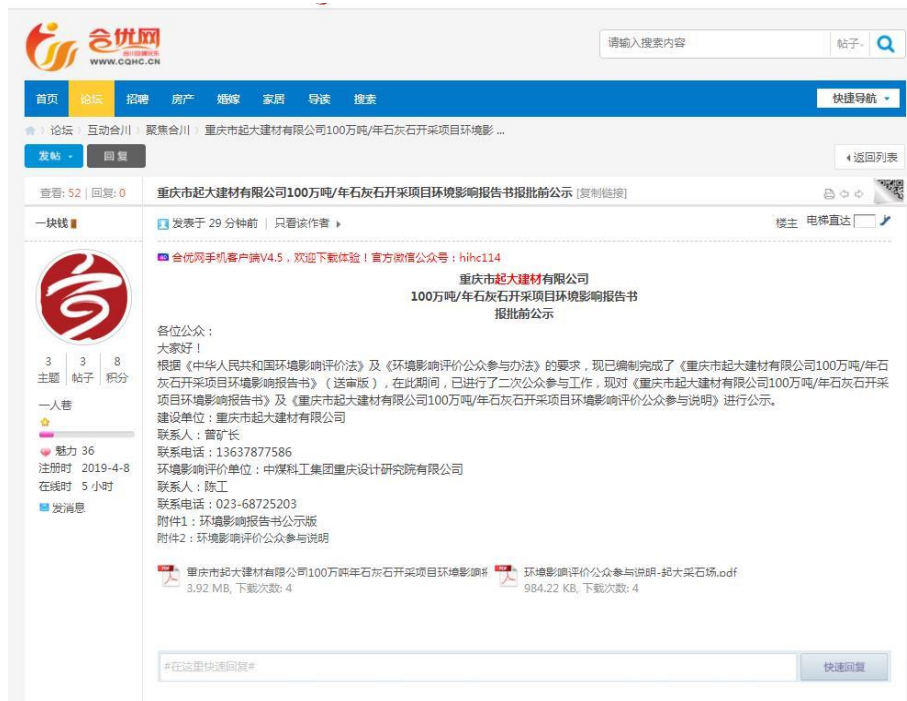


图 6-1 报批前公示截图

6.2.2 其他

无。

7 其他

我对公示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内容进行了归档，并存档，以备公众及环保管理部门查看。

8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办法》要求，在《重庆市起大建材有限公司 100 万吨/年石灰石开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重庆市起大建材有限公司 100 万吨/年石灰石开采项目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重庆市起大建材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08年 9 月 26 日



附件 1：第一次公示内容

重庆市起大建材有限公司 100 万吨/年石灰石开采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各位公众：

你们好！

我公司正在筹建 100 万吨/年石灰石开采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有关规定，我公司将信息公示如下：

一、项目概况：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合川区盐井街道办事处许家村

建设规模：矿区面积 0.0889km²，开采标高+590m~+535m，采用公路运输开拓、汽车运输方案，采用台阶式分层采矿方法开采。自上而下开采，经转运、破碎并分级成碎石产品，生产规模为 100 万吨/年，矿区工业场地、办公生活区租用原红南采石场工业场地、办公生活区，并增加部分生产加工设备。

项目投资：4500 万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重庆市合川区起大建材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重庆市合川区盐井街道许家村七社

联系电话：13637877586（曾矿长）

三、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中煤科工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重庆市渝中区经纬大道 784 号

联系电话：023-68725603（陈工）

电子信箱：1059573784@qq.com

四、征求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可按照下方网址链接格式要求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请填写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见附件。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请于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反馈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可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电子邮件或通过邮寄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的方式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您在提交意见时,请注明提交日期、真实姓名和有效的联系方式,以便根据需要反馈,并且您的个人信息未经允许不会对外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重庆市合川区起大建材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0日

附件 2：第二次公示内容

重庆市起大建材有限公司 100 万吨/年石灰石开采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法律和相关文件要求，现将《重庆市起大建材有限公司 100 万吨/年石灰石开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如下：

征求意见稿全文见附件 1。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拟建项目周边受影响区域公众或关心项目建设的公众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2。

查阅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登录以上网站查阅项目相关资料，就您关心的提出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公示期限内公众可携带有效身份证至重庆市起大建材有限公司办公室查阅纸质报告书。

联系方式：

重庆市起大建材有限公司曾矿长 13637877586、807755465@qq.com
中煤科工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陈工 023-68725101、
1059573784@qq.com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即日起至 2019 年 5 月 24 日。

建设单位：重庆市合川区起大建材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中煤科工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附件 3：报批前公示内容

重庆市起大建材有限公司
100 万吨/年石灰石开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报批前公示

各位公众：

大家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现已编制完成了《重庆市起大建材有限公司 100 万吨/年石灰石开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送审版），在此期间，已进行了二次公众参与工作，现对《重庆市起大建材有限公司 100 万吨/年石灰石开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重庆市起大建材有限公司 100 万吨/年石灰石开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进行公示。

建设单位：重庆市起大建材有限公司

联系人：曾矿长

联系电话：13637877586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中煤科工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23-68725203

附件 1：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版

附件 2：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